

证券代码：300931

证券简称：通用电梯

公告编号：2022-046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8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日以书面、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志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40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040,000股，募集资金总金额为258,772,4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41,778,719.3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6,993,680.62元。

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建设成本变动较大，相关项目建设进度与原计划存在一定差异。结合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情

况，为了推进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完成，综合考虑疫情以来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及业务布局情况，公司拟通过采取优化工艺流程、提高国产设备使用率等一系列方式降低投资额，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进行调整，以节约股东资金投入，提升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具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总投资金额	原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调整后计划投资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电梯智能制造项目	267,320,000.00	160,193,680.62	180,000,000.00	160,193,680.62
2	技术研发中心和实验室建设项目	40,69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

营销维保服务网络升级项目，原计划新建扩建营销和维修保养服务的分公司和营销服务中心共 37 个。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近年来业务布局区域与原计划存在差异。为更有效利用投资资金，更好发挥营销维保服务网络的作用，公司拟将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苏州通用智科电梯服务有限公司共同实施、并根据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实际业务布局情况选择合适地点合理搭建网点分布及数量，并合理推进各网点项目建设进度。

技术研发中心和实验室建设项目，计划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港东开发区。考虑到七都镇位置距离中心城区较远，不利于技术研发人才引进，公司拟将技术研发中心建设地点变更为苏

州市吴江区太湖新城，并由公司与全资子公司苏州创通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该子公司目前尚在设立登记中，具体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确定）共同建设。实验室建设地址不变。

上述相关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变更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1、	营销维保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实施主体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通用智科电梯服务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	一、新建 6 个分公司，分别为：太原分公司、南京分公司、长沙分公司、昆明分公司、南宁分公司、重庆分公司；在原有营销服务中心的基础上改建扩建为分公司 12 个，分别位于：沈阳、哈尔滨、济南、石家庄、贵阳、南昌、福州、乌鲁木齐、兰州、西安、武汉、郑州； 二、新建营销服务中心 19 个，分别位于：长春市、北京市、菏泽市、青岛市、保定市、雄安新区、天津市，株洲市、遵义市、九江市、厦门市、连云港市、喀什市、襄阳市、周口市、呼和浩特市、西宁市、嘉兴市、杭州市；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业务布局情况选择合适地点合理搭建网点分布及数量，并合理推进各网点项目建设进度。
2	技术研发中心和实验室建设项目	实施主体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创通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确定）；
		实施地点	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港东开发区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地点调整为：苏州市吴江区太湖新城。 实验室建设地点不做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调整及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变更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1 日